

河南省气象局

豫气防御〔2026〕42号

河南省气象局关于启动重大气象灾害 (强对流) 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省辖市人民政府，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管委会，省直有关单位：

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，预计21日16时至22日8时，安阳西部、鹤壁西部、新乡西部、焦作、济源、三门峡、洛阳、郑州中西部、平顶山中西部、许昌西部、南阳北部部分县（市、区）将有20到50毫米短时强降水（个别点70毫米以上）、8到9级雷暴大风（个别点10到11级）和局地冰雹。请注意防范。上述地区的相邻县（市、区）也需关注。河南省气象局7月21日16时发布重要天气预警报告（强对流预警IV级）。省气象局决定自7月21日16时启动重大气象灾害（强对流）IV级应急响应。

请省直有关单位按照《河南省气象灾害应急预案》职责分工，加强议事协调机构调整期气象灾害防御工作，根据气象灾害预警信息，及时开展强对流形势会商研判，启动部门相关应急预案，切实做好强对流应急处置各项工作。

